

2026 年华东理工大学-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产教融合基地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基地介绍

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上海市环科院”）成立于 1973 年，是从事环境科学研究和科技服务的公益性事业单位，隶属于上海市生态环境局。现占地面积 15 亩，建有科研楼、行政楼、科技图书馆和培训中心，建筑总面积 13000 平方米。院外建有 180 亩综合试验基地。

上海市环科院内设 15 个部门，其中管理部门 4 个，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部门 11 个，另有直属企业 2 家。自 2019 年起设立博士后工作站，与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签订博士后联合培养协议，共招录博士后 9 人，目前在站 5 人。主办《上海环境科学》《环境科技动态》两本学术刊物，在国内环保界享有较高声誉。已建成大气、土壤、新污染物、噪声、水生态修复等五大省部级科研平台。拥有中国实验室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证书和国家计量认证合格证书的环境检测实验室，生态环境部认定的新化学物质测试的生态毒理实验室，是上海市首家环境损害司法鉴定机构，也是本市唯一一家生态环境部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推荐机构。

经过长期的建设，上海市环科院已发展成为一所环境学科齐全、具有鲜明环境研发特色和综合技术优势、跻身于国内先进行列的地方性生态环境科学领域专业研发机构。

二、报名条件及招生计划

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产教融合基地 2026 年计划招收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4 名，学生须符合华东理工大学相关招生要求（具体见华东理工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招生专业领域	招生依托院系	招生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人数	联培单位
资源与环境	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085701 环境工程	水环境微生物、大气挥发性有机物等风险评估及监管研究等	14 名工程硕士	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三、入学标准与学位授予

学生的入学标准、学习年限、学位要求，以及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与招生院系同专业的其他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一致。

四、培养模式与要求

1. 双导师制。产教融合基地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实行校内外双导师制，课程学习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实践过程和课题项目研究以校外导师指导为主，校内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论文撰写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根据导师的安排，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毕业论文主要在基地完成。

2. 培养方式。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学生第一年学年参加课程学习，主要在校内完成，其余时间为实践教学，主要在基地完成。

3. 培养要求。各阶段考核要求与所在院系同专业研究生一致。在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基地期间，日常管理由学校和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产教融合基地共同负责，遵守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产教融合基地相关管理规定。

五、食宿等条件保障

1. 学费：学费标准见《华东理工大学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2. 津贴与保险：在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产教融合基地期间，联培单位为参与联培的研究生提供完成科研任务所需要的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购买在基地学习期间的人身意外等类型的保险；为联培学生提供一定金额的生活补贴，具体以实际发放为准。

3. 奖助学金：学生与校本部在校生一样，正常享受学校和国家相关奖助政策，相关发放标准按照学校政策执行。

4. 其他保障：在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产教融合基地联合培养期间，视基地自身条件提供相关补贴。

六、其他事项

联合培养研究生就业双向选择，毕业后既可与联培企业签订就业协议，也可自行选择工作。

七、招生咨询方式

1、研究生院专业学位教育管理中心 郭老师, 021-64253123

2、招生依托学院

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 黄老师 021-64252399 shhuang@ecust.edu.cn

企业联系人:

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党群人事部: 张老师 18616862830 zhangwanxin2014@163.com